

散宜生詩

靜向題



散 宜 生 诗

(增订、注释本)

聂 绀 弩

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



21025342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一九八五年·北京



1025342

散宜生诗 (增订、注释本)

Sǎn yí shēng shī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北 京 朝 内 大 街 1 6 6 号)

新 华 书 店 北 京 发 行 所 发 行

北 京 市 人 民 文 学 印 刷 厂 印 刷

字 数 117,000 开 本 880×1092 毫 米 $\frac{1}{32}$ 印 张 $8\frac{5}{8}$ 插 页 2

1982年 8 月 北 京 第 1 版

1985年 7 月 北 京 第 2 版

1985年 7 月 北 京 第 2 次 印 刷

印 数 15,001—22,000

书 号 10019·3329

定 价 1.80 元

胡 序

聂绀弩同志把他原在香港野草出版社出的旧体诗集《三草》（指《北荒草》、《赠答草》、《南山草》）一书加以删订，交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改题《散宜生诗》。我很高兴为这本诗集的新版写几句话。

绀弩同志是当代不可多得的杂文家，这有他的《聂绀弩杂文集》（三联书店出版）为证。我似乎没有读过他过去写的新体诗。在我读到他的这部旧体诗集的时候，心情很是感动和振奋。绀弩同志大我十岁，虽然也有过几次工作上的接触，对他的生平却并不熟悉，因而难以向读者作什么介绍。在一九五七年以后，他遭到了厄运，在十年浩劫中他更是备尝了肉体上的折磨，以至他在《对镜（三首）》中说明：“出狱初，同周婆（指他的夫人周颖同志）上理发馆，览镜大骇，不识镜中为谁。亦不识周婆何以未如叶生〔1〕之妻，

〔1〕 叶生事见蒲松龄《聊斋志异卷一·叶生》。

弃箕帚而遁也。”这我可以证明，我在再次同他见面时，实在也难凭三十年前的记忆来辨认他的面目了。我认为他的诗集特别可宝贵的有以下三点：

一、用诗记录了他本人以及与他相关的一些同志二十多年来真实的历史，这段历史是痛苦的，也是值得我们认真纪念的。

二、作者虽然生活在难以想象的苦境中，却从未表现颓唐悲观，对生活始终保有乐趣甚至诙谐感，对革命前途始终抱有信心。这确实是极其难能可贵的。

三、作者所写的诗虽然大都是格律完整的七言律诗，诗中杂用的“典故”也很不少，^{〔1〕}但从头到尾却又是用新的感情写成的。他还用了不少新颖的句法，那是从来的旧体诗人所不会用或不敢用的。这就形成了这部诗集在艺术上很难达到的新的风格和新的水平。

我不是诗人或诗论家，但是热烈希望一

〔1〕 为了帮助青年的读者理解这些诗作，我盼望人民文学出版社能在再版这部诗集的时候加上一些必要的注解。我没有能够早日提出这个建议，因为我一知道这部诗集将要在北京出版，它已经排好了，我仅仅来得及写这篇短序。人民日报副刊希望转载这篇短文，我因此就加上了这个序文中所没有的注解。我祝愿这本诗集的北京初版能早日销完，以便出版社能早日出一种加注的新版。

切旧体诗新体诗的爱好的爱好者不要忽略作者以热血和微笑留给我们的一株奇花——它的特色也许是过去、现在、将来的诗史上独一无二的。

胡乔木

一九八二年七月十四日

高 序

绀弩旧诗集将刊行，嘱为小序。

集中二百余首，绝大部分作于一九六〇年至六四年，曾陆续寄示，忝为最早读者之一，且戏以孙盛将《晋阳秋》抄寄辽东作喻，不意此语竟一部分成谶。

有三事可代诗人更正者：一、或曰绀弩初作新诗，晚年始作旧诗。非。新诗在运动中，多有发表，旧诗词不必运动，少作而已，今且散佚；二、或曰“文章信口雌黄易，思想锥心坦白难。”系六六年劫后被囚时作。非。一九六二年曾读之，列一组杂诗中；三、或以为《北荒草》咏北大荒生活，《南山草》当在晋西南作。误。自北大荒归后，六一年初寄即为《即事两首》。劫后之作，数首而已。

清初汪琬序唐诗，论诗之正、变，云系于客观社会环境，作者不知，惟后人经排比知之。似谓与作者之主观作用无关。诗诚有正、变，谓作者不知则未的。即如晚唐温、李，求变皆用心为之，焉得不知？

汪琬之正、变说且不论。绀弩原无意于旧诗，今竟成帙，可谓无意得之。六〇年冬自北大荒返京，居半壁街，自歉云：“前于人民文学出版社主持古典文学部，每有外行语，乃读书，尤于旧诗，曾手抄《少陵集》及《昌谷集》，（如此读法！）期他日再出工作，或有用也。”余时不免自作。有句谓“胸中五岳成平地”，实则将胸中五岳，移至五十六字一组之诗中，遂呈奇峰处处。

其过程极自然。正如鲁迅所云，受伤后躲入森林，舔净血，养好伤，重出战斗之气概同。绀弩非“浪漫蒂克的革命家”，于挽荃麟、雪峰诗中，皆有“狂热浩歌中中寒”等句，用鲁迅《野草》语。即此，非仅于死之战友为赞辞，于生之同志亦为良箴。于是有热烈之冷隽，无沉静之冷嘲。绀弩诗如此，文章亦如此。有云：“诵其诗，读其书，方可知人论世”，可移此作一解法，更可益以“观其行”三字。六三年，绀弩曾专程赴海丰山间，探已故战友丘东平老母，有诗。仆曰：此事即诗，今诗而诗之，绀弩得之。亦其行之一也。

故其诗格调高，非仅一端，不尽在句韵间。赐书时有论诗者，兹摘数则：

“作诗有很大的娱乐性，吸力亦在此。诗

有打油与否之分，我以为只是旧说。截然界线殊难画，且如完全不打油，作诗就是自讨苦吃；而专门打油，又苦无多油可打。以尔我两人论，我较怕打油，恐全滑也；君诗本涩，打油反好，故你认为打油者，我反认为标准。”（一九六一年三月十五日）

“五四后新诗，其佳者确在文学上辟一新境界，此与学外国诗颇有关系。至今新旧异体并存，实为两物，各不相能，而旧诗终以难为通俗，通俗太过，又已不成其为旧诗，故虽有大力，亦不能使之重归文学与小说、戏剧同科。新诗则尽管有不可人意者，却终为文学形式之一。其中原因非一，可谈者亦多，惜无人谈之耳。”（一九六二年三月三日）

另函中又自歉谓：“……作诗本为自遣，根本不懂作法，过去根基也浅，（过去有时搞搞新诗，有看不起或厌恶旧诗之意）……”

此为前云“无意得之”又一证。而求变之意亦灼然，惟与汪琬之旨异趣，一涤近代旧诗徒尚空言、诛求字屑之衰疲。

刘勰云：“斯斟酌乎质文之间，而櫟括乎雅俗之际，可与言通变矣。”足以当之。是以迥然不落前人窠臼。启功先生许为“如此新声世所稀”，洵有自也。

仆则以为旧诗有感情容量度，他种文学形式所能容者能之，不能者亦能之，其“娱乐性”或有用性似在此；旧诗虽不盛，方块汉字一日存在，旧诗终当不灭，而维持其“娱乐性”或有用性。

不闻“生活为文学艺术之源泉”乎？诗人以刑狱流放，颇历坎坷，岂非“这也是生活”（鲁迅语）？于是有此诗，有此集，在此作证。

敬为序。

高 旅

一九八〇年五月，于香港

自序

一九五九年某月，我在北大荒八五〇农场第五队劳动，一天夜晚，正准备睡觉了。指导员忽然来宣布，要每人都做诗，说是上级指示，全国一样，无论什么人都做诗。说是要使中国出多少李白、杜甫；多少鲁迅、郭沫若。这个要求一传达，不用说，马上引起全体震惊和骚嚷。但也立刻每人炕头都点上一盏灯，这房里是两条几十人一条的长炕，一时百来盏灯点起来，满屋通明，甚于白昼。并且都抽出笔来，不知从何处找出纸来，甚至有笔在纸上划得沙沙作响。但另一方面又几乎全体在嚷不会做诗，乃至自己是文盲半文盲等等。且说我，几十年前，学过一点旧诗的格律，如对仗、声韵之类的，不过不曾正式做过。拥护白话文，反对文言文，根本不做旧诗。这回领导要做诗，不知怎么一来，忽然想起做旧诗来了。大概因为越在文坛之外，越是只认为旧诗是诗，其中有传统、习惯甚至与民族形式，旧瓶新酒之类有关。我已经五六十岁了，虽

参加过军队生活，却从来没有劳动过。劳动现场的一切，对我都是陌生的，也就都是新事物。尽管我天天劳累不堪，有时还不免因劳累而怨天尤人，但这新事物又有许多都是我想写或能写的。领导不教写，还想偷偷地写，何况强迫要写？于是这一夜，第一次写劳动，也第一次正式写旧诗，大概大半夜，我交了一首七言古体长诗。第二天领导宣布我做了三十二首——以四句为一首，这首古风，有三十二个四句。我就是这样开始做旧诗的。如果有所谓奉命文学或遵命文学，我的旧诗，开始时就是这种文学。

以后过几天来这么一次，我也过几天做一首七古，当然都是以劳动为题材。但做来做去，渐渐觉得烦重了，于是越做越短，短到只四句或八句。随后又觉得对对子很好玩，且有低回咏叹之致，于是改做律诗。但做得很少，在北大荒主要的是古风，有的还自觉有些创格，可惜都散失了。七律则是回京之后，买了一些名家诗集读、抄、背，请朋友指导之后才正式做。写北大荒生活（《北荒草》）的一些七律也是这时候补做的，正所谓一不做二不休，弄假成真，从玩票到下海（其实又何尝下海），年已六十，倒真学做起诗来了。当

然，也只能浮慕浅尝地学。

做诗，不知何故，爱抄给人看（为了抄诗给人看，觉得毛笔字太坏，又学过一个时期的字，一直学到十年浩劫入狱以前），这也好，这可以以友为师，从人家的脸色上，念句的口音上，看出他对我的诗的估价，如果肯说，当然更好。记得那时，我有两个值得一提的老师，陈迺冬和锺静闻。迺冬乐于奖掖后进，诗格宽，隐恶扬善，尽说好不说坏。假如八句诗，没有一句他会说不好的，只好从他未称赞或未太称赞的地方去领悟它如何不好。静闻比较严肃或严格，一三五不论不行，孤平孤仄不行，还有忘记了的是什么不行。他六十岁时，我费了很大劲做了一首七古，相当长，全以入声为韵，说他在东南西北如何为人师以及为我师……写好了，很高兴地送到他的家里去，他看来看去，一句话未说，一个字未提，一直到我告辞（不，一直到现在，二十来年了）。但我更尊敬他，喜欢他，因为他一丝不苟。我的多么可爱的两个老师，一个是李广，一个是程不识；一个是郭子仪，一个是李光弼。一宽一严，从他俩我都学得了不少东西。

一下子到了开雪峰的追悼会，东拼西凑，凑了几首挽诗（真是东拼西凑，用他生前我赠

他的，赠别人的，我自赠的……新做的除“从今不买筒筒菜，免忆朝歌老比干”两句外，只有一首，今存集中）。某日舒芜兄来看我，其时我出狱不久，二十年未见，东谈西谈，不免也谈到诗，我知道他是懂诗的，拿出挽雪峰的几首诗给他看。他说好，并说要抄下来，把底子也拿去了。后来又写信来要看我的全部所做。我本以友为师，也就都给他了。他大概也都抄下了。退还底稿时，说了很多称赞的话。本来迺冬在十年前已曾称赞，我以为是应酬性的；这回舒芜说的更离谱，我不相信。我未学诗，并无师承，对别人的诗也看不懂（不知什么是好，好到什么程度。又什么是不好，又到什么程度）。做做诗，不过因为已经做过几首了，随便做得玩玩。以为旧诗适合于表达某种情感，二十余年来，我恰有此种情感，故发而为诗；诗有时自己形成，不用我做。如斯而已，哪里会好？天好又能好到哪里去？不意有人从舒芜那里看见我的诗了，写信给我叫好；舒芜又和我不认识的诗家谈我的诗，甚至说是“奇诗”，诗家回他的信，都谈得很认真，说我别开生面。舒芜把人家给他的信寄给我看，我想，他们串通了来蒙混我的必要，大概是没有的，才渐渐相信他所说有些是真

的。但到现在也仍然不完全相信我做的诗果真是诗，不懂别人所做的诗有何好坏。

人也真矛盾，我一面自以为做的不是或不一定是诗，一面又希望得到赞赏，希望舒芜和别人所说有些是真。并印成油印小册送人，意在求人推许。适逢罗浮兄自港来看见，说，这种东西在港复制只需几分钟。我便请他替我复制或印刷，他满口答应。将全部稿子拿去了。这就是所谓《三草》（《北荒草》、《赠答草》、《南山草》），但此册印成却费了两三年工夫，可见预料一件事之难。朋友高旅为《三草》作小序，说我的诗是变体，并引启元白先生说是“新声”为证。这么一来我都懂了，静闻说不合格律，舒芜说是“奇诗”，某诗家说“别开生面”，高旅说是“变格”，启公说是“新声”，这种种都说的一件事：我未学过诗，不懂诗，也不懂做诗。做诗不过瞎做，做了人家也说是诗，不过北京话说的：“蒙上了！”故乡话谓之“瞎猫碰到死老鼠”！

以上说做诗经过。现在解释一下书名。

赠人伐木句云：“高材见汝胆齐落，矮树逢人肩互摩。”不知何以忽得此二句，窃自喜之。以为不枉读了一回《庄子》。庄子以某种树为散木，以不材终天年。少时常见人自称

散人，以为散是闲散。及读《庄子》乃知为不材或无用之意。知识分子（旧知识分子尤然）一入老境，很容易领悟到此生虚度，自己真是不材，无用，即偶有成就，亦微不足道，故自称散人。我已如批林批孔时期的冯友兰教授，年届八旬。半个多世纪以来，目睹前辈和友辈，英才硕学，呕尽心肝。志士仁人，成仁取义。英雄豪杰，转战沙场。高明之家，人鬼均嫉。往往或二十几岁便死，如柔石、白莽。或三十来岁便死，如萧红、东平。命稍长者亦不过四五十岁，如瞿秋白、鲁迅……有时悲从中来，不知何故，所谓“泪倩封神三眼流”（拙句）者，人或以为滑稽，自视则十分严肃。且谓庄子的极端自私的个人主义思想亦未尝全无所见，然真人类及历史之大悲也！但此意未必始于庄子。殷周之际似已有之。周文王的“乱臣”九人中，有名“散宜生”者，此名了无涵义则已，假定“名以义取”，则恰为“无用（散）终天年”（适宜于生存）、“无用之用，实为大用”（苟活偷生的大用）。老夫耄矣，久自知为散人散木，无志无才，唯一可述：或能终此久病之天年而已。因窃假“散宜生”为号，而命所做诗为《散宜生诗》云。

因人民文学出版社为印《散宜生诗》（这

是以香港印的《三草》为底本而略有增删变易的),略述做诗和印诗经过为序。

聂绀弩

一九八一年十月十六日,于北京